

□法治报记者 夏天

“检察公益诉讼制度刚满2岁，她还很稚嫩，离不开包括社区居民在内的公众支持。”7月19日的杨浦区江浦路街道社区文化活动中，上百名干部群众代表济济一堂，聆听区检察院第五检察部检察官开设的公益诉讼讲座。随着电子屏上出现区检察院公益诉讼线索举报平台二维码，一时间大家纷纷举起手机，扫码关注声此起彼伏。作为全市首个基层院，杨浦区人民检察院与街道会签法治共建协议，并将以此为试点，辐射全区开展法治宣传，把包括公益诉讼在内的“检察产品”送到社区群众面前。

2年来，上海市检察机关将公益诉讼举报栏目纳入了“一网通办”，检察官也将携线索举报二维码走进社区。从首创“公益诉讼观察员”制度，到结合了人大监督与检察监督相支撑的“公益诉讼联络员”制度……上海检察公益诉讼正不断完善“公地治理”，拓展公众参与渠道，践行“双赢、多赢、共赢”的法律监督理念，将人民群众公共利益保护落到实处。



图为检察官向干部群众宣传公益诉讼

通讯员 杨景皓 摄

检察官携“线索举报二维码”进社区

沪检察机关开辟与街道法治共建，广纳社区群众公益诉讼线索

公益诉讼案例

检察建议梳理监管权责

“去年，杨浦区某商业广场开业了，但从此，毗邻的某小区居民却常常饱受噪音污染之苦……”

在江浦路街道社区活动中心的讲台上，来自杨浦区人民检察院第五检察部的检察官，正介绍一起发生在本区的公益诉讼案例。台下，街道各居委干部、社区居民代表、社工、区人大代表们济济一堂，聚精会神听着这起发生在自己身边的故事。

原来，某商业广场开业后，其顶楼空调、冷却塔、中央机组等大型设备噪音超标，日夜扰民。当时居民纷纷反映：“晚上孩子没法学习了！”“心脏被吵得难受……”此外还有居民表示，该商业广场屡次发生深夜清运建筑垃圾、货车卸货、商户撤场搬家等情况，仅七月份上半月，就发生了五次之多。

对此，居民们多次拨打相关热线电话投诉，也找过行政机关投诉，还向商场物业交涉过。但有的部门表示，对此类事件他们只能劝阻，无执法权限；有的部门则表示，此事监管权责不明。商场物业虽表示会整改，但也一直得不到彻底有效解决，此后仍时有噪音扰民发生。

后来，杨浦区检察院收到了关于该商业广场噪音扰民的公益诉讼线索。检察官对事件进行了调查，并向相关部门发出了检察建议，督促其积极履行职责、加强监管。

居民们的投诉、检察建议的制发，起到了“多管齐下”的作用。杨浦区某街道办事处就就商业广场噪音扰民投诉事项，立即与开发商进行协商。经了解，该商业广场由于实施空调外机降噪工程，但受到大型车辆不允许白天进入的限制，清运建筑垃圾、装卸材料等只能选择晚上进行。对此，街道办事处要求该商业广场开发商在此期间，尽量减少夜间噪音，并在显眼处张贴禁止喧哗等宣传字样。街道办事处还会同多个部门，加强了后续跟踪监督，要求该商业广场开发商及商家加强自律，还周边居民安静的生活环境。

“只有明确管理权限，才能有效解决问题。”居民在对政府的处理结果感到满意的同时，也看到了此前的症结所在。而检察官的体会则是：“对于每个独立的执法机关来说，面对执法领域的交叉牵扯，如果第一时间无法及时协调，那么公益诉讼就提供了厘清各部门权责分工的作用。若行政机关在处置过程中遇阻，公益诉讼也能提供更多的法律支持。行政机关持检察建议书处置，还能体现代表公益的力量，从而实现双赢、多赢、共赢。”



▲检察机关向社区群众公示的公益诉讼线索反映二维码，具备“一键反映”等功能
记者 夏天 摄

让公众齐参与 公益诉讼也需“吹哨人”

讲述完案例，检察官向在座干部群众表示：“这是一个来自于群众的公益诉讼线索。检察公益诉讼制度刚满2岁，她还很稚嫩，离不开包括社区居民在内的公众的支持。”

通过一则《公益诉讼起诉人》的短片，检察官向大家深入浅出地介绍了“公地治理”这一世界性难题，也让大家意识到，从“黄浦江上漂死猪案”，到国有资产流失、优秀历史建筑遭到破坏、英烈名誉保护，再到与每个人息息相关的食品药品安全、环境保护，2年来，我国公益诉讼范围不断发展，越来越多的“公地”正依法得到治理。

“近期，浙江宁波检察机关以当地120急救热线屡被骚扰事件为线索，开展社会问卷调查，最终形成一份检察建议。这就给我们以更大启示：群众的火眼金睛，可以给我们带来更多公益诉讼线索。”检察官说。

记者还获悉，根据检察机关2年来的公益诉讼办案经验显示，特别是一些涉特定行业、特定人群的公益诉讼领域，往往难以通过普通排摸获得线索。此时“吹哨人”的出现，就显得尤为关键，这也是“公益诉讼、

公众参与”的现实需求。

今年3月，上海检察机关“检察为民”服务正式入驻市政服务“一网通办”总门户，提供网页和“随申办市民云”APP移动服务。其中就包括公益诉讼栏目，接受人民群众对损害生态环境与自然资源、危害食品药品安全、危害国有财产安全、违法出让国有土地使用权、侵害英雄烈士荣誉与尊严、损害消费者权益的举报。而在活动现场，杨浦区检察院也向干部群众公示了区一级检察公益诉讼的线索举报平台。随着二维码在几块电子屏上出现，一时间大家纷纷举起手机，扫码声此起彼伏。

优势互补 建立联络员制度

“在依法办事方面，我们‘背靠大山’了。”江浦路街道党工委书记史文卿比喻道。他说：“欢迎检察官为加强法治建设提供指导，为加强江浦地区经济社会发展出谋划策。签约仪式仅仅是合作的开始，在今后的工作中，双方合作一定会不断拓展、不断扩大、不断深入，结出丰硕成果。希望双方要发挥各自资源，优势互补。”

杨浦区检察院谭滨检察长说：“我们将以‘检察官送法进社区’活动为载体，以‘检察

官作普法宣讲’为主要形式，紧紧抓住社区群众反映强烈、高度关注的法律热点问题，加强释法普法，及时回应群众关切、传播检察声音，实现共建、共防、共治、共创的目标，为杨浦法治建设作出新的贡献。”

根据双方会签的《杨浦区人民检察院与江浦路街道办事处法治共建协议书》显示，检察机关将为社区群众提供更优质的法治产品、检察产品，包括涉及公共利益保护的公益诉讼领域法治宣传。

而街道方面，将配合开展“检察官走基层”活动，组织检察官与街道干部进行座谈交流，并将社区群众反映强烈、高度关注、带有普遍性的普法问题及时反馈给检察机关。

双方还将建立联络员制度，各自选派专人负责联络员，并及时协调联络相关事项。

据记者了解，此前，杨浦区多个委办局就与区检察院签署了关于保障行政公益诉讼的合作协议，充分保障检察机关行政公益诉讼的质效。这如同在检察机关依法开展公益诉讼的职权基础上，又增添了一道“润滑剂”。

全市前列 人大与检察监督相互支撑

“检察公益诉讼制度发展的每一步，都离不开公众参与，特别是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的关心、支持、帮助。”值得一提的是，在人大代表参与公益诉讼方面，杨浦也走在全市前列。

近日，杨浦区检察院建立了“公益诉讼特邀联络员”制度，并聘请王晓乐等11位区人大代表为检察院公益诉讼特邀联络员。据介绍，“公益诉讼特邀联络员”制度通过发挥人大代表在基层工作中的作用，在检察院与基层群众之间搭起沟通的桥梁，倾听百姓的公益诉求，凝聚公益保护之声，从而将人民群众公共利益保护落到实处。

谭滨检察长表示，希望公益诉讼联络员在体察社情民意过程中，及时收集和提供公益诉讼线索，广泛宣传公益诉讼制度，合力推动法治杨浦建设。

杨浦区人大常委会副主任盛俊杰指出，检察公益诉讼是人大立法赋予检察机关的一项新的职能。要继续敢于监督、善于监督，实现四大检察全面协调充分发展，不断践行“双赢、多赢、共赢”的法律监督理念，实现人大监督与检察监督相互支撑，有机结合。

公益诉讼特邀联络员、李伟军代表表示，将积极开展街道公益诉讼普法宣传、线索发现等工作，积极发动人大代表参与公益诉讼工作，促进社区公共管理、公共服务、公共安全等工作不断完善。

“希望进一步增强公益诉讼工作的主动性、创造性，形成一套可复制可推广的经验做法。”上海市检察院第八检察部负责人屠春含对杨浦区检察院的举措表示肯定。